区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疆备案

（信息登记）

一、区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疆备案（信息登记）（首次报送）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事项类型 | 其他行政权力 | 办件类型 | 即办件 |
| 事项编码 | 11650000010183533R2651017001002 | | |
| 到办事现场次数 | 0 次 | 网上办理深度 | IV级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行使层级 | 省级 |
| 承诺办结时限 | 1（工作日） | 法定办结时限 | 20（工作日） |
| 咨询方式 | 座机：0991-2822564 | | |
| 监督投诉方式 | 0991-2821776 | | |
| 办理时间 | 周一至周五 夏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 冬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双休及国家和自治区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 | |
| 办理地点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市 水磨沟区 苇湖梁街道 立井东社区 准噶尔街299号 益民大厦3楼A区 D09-D12窗口 | | |
| 办理形式 | 网上办理 |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 是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实施主体性质 | 法定机关 |
| 权力来源 | 法定本级行使 | 通办范围 | 全区 |
| 联办机构 | 无 | 服务对象 | 企业法人 |

（二）受理条件：

应具有省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并在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依法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具有满足工程检测需要的场所、仪器设备、人员和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

（三）办理材料：

1.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2.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果无开户许可证请上传说明文件；

3.企业法定人授权委托书（有模板）；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需本人签字加盖公章）；

5.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有模板）；

6.进疆负责人任命书（有模板）；

7.企业进疆负责人信息（有模板）；

8.进疆技术负责人任命书（有模板）；

9.在疆固定办公场所证明；

10.企业诚信守法承诺书（有模板）；

11.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1. 区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疆备案（信息登记）（延续报送）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事项类型 | 其他行政权力 | 办件类型 | 即办件 |
| 事项编码 | 11650000010183533R2651017001002 | | |
| 到办事现场次数 | 0 次 | 网上办理深度 | IV级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行使层级 | 省级 |
| 承诺办结时限 | 1（工作日） | 法定办结时限 | 20（工作日） |
| 咨询方式 | 座机：0991-2822564 | | |
| 监督投诉方式 | 0991-2821776 | | |
| 办理时间 | 周一至周五 夏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 冬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双休及国家和自治区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 | |
| 办理地点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市 水磨沟区 苇湖梁街道 立井东社区 准噶尔街299号 益民大厦3楼A区 D09-D12窗口 | | |
| 办理形式 | 网上办理 |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 是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实施主体性质 | 法定机关 |
| 权力来源 | 法定本级行使 | 通办范围 | 全区 |
| 联办机构 | 无 | 服务对象 | 企业法人 |

（二）受理条件：

应具有省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并在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依法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具有满足工程检测需要的场所、仪器设备、人员和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

（三）办理材料：

1.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2.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果无开户许可证请上传说明文件；

3.企业法定人授权委托书（有模板）；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需本人签字加盖公章）；

5.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有模板）；

6.进疆负责人任命书（有模板）；

7.企业进疆负责人信息（有模板）；

8.进疆技术负责人任命书（有模板）；

9.在疆固定办公场所证明；

10.企业诚信守法承诺书（有模板）；

11.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1. 区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疆备案（信息登记）（信息变更）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事项类型 | 其他行政权力 | 办件类型 | 即办件 |
| 事项编码 | 11650000010183533R2651017001002 | | |
| 到办事现场次数 | 0 次 | 网上办理深度 | IV级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行使层级 | 省级 |
| 承诺办结时限 | 1（工作日） | 法定办结时限 | 20（工作日） |
| 咨询方式 | 座机：0991-2822564 | | |
| 监督投诉方式 | 0991-2821776 | | |
| 办理时间 | 周一至周五 夏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 冬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双休及国家和自治区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 | |
| 办理地点 | 新疆维吾尔自治承揽业务备案区 乌鲁木齐市 水磨沟区 苇湖梁街道 立井东社区 准噶尔街299号 益民大厦3楼A区 D09-D12窗口 | | |
| 办理形式 | 网上办理 |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 是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实施主体性质 | 法定机关 |
| 权力来源 | 法定本级行使 | 通办范围 | 全区 |
| 联办机构 | 无 | 服务对象 | 企业法人 |

（二）受理条件：

应具有省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并在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依法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具有满足工程检测需要的场所、仪器设备、人员和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

（三）办理材料：

1.企业基本信息变更办理材料：

（1）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

（2）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需本人签字，加盖公章）；

（4）企业法定人授权委托书（有模板）；

（5）企业诚信守法承诺书（有模板）；

（6）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有模板）。

2.企业资质信息变更办理材料：

（1）企业诚信守法承诺书（有模板）；

（2）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3.进疆负责人信息变更办理材料：

（1）进疆负责人任命书（有模板）；

（2）进疆负责人信息（有模板）；

（3）企业诚信守法承诺书（有模板）。

4.进疆技术负责人变更办理材料：

（1）进疆技术负责人任命书（有模板）；

（2）企业诚信守法承诺书（有模板）。

1. 区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疆备案（信息登记）（承揽业务备案）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事项类型 | 其他行政权力 | 办件类型 | 即办件 |
| 事项编码 | 11650000010183533R2651017001002 | | |
| 到办事现场次数 | 0 次 | 网上办理深度 | IV级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行使层级 | 省级 |
| 承诺办结时限 | 1（工作日） | 法定办结时限 | 20（工作日） |
| 咨询方式 | 座机：0991-2822564 | | |
| 监督投诉方式 | 0991-2821776 | | |
| 办理时间 | 周一至周五 夏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 冬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双休及国家和自治区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 | |
| 办理地点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市 水磨沟区 苇湖梁街道 立井东社区 准噶尔街299号 益民大厦3楼A区 D09-D12窗口 | | |
| 办理形式 | 网上办理 |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 是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实施主体性质 | 法定机关 |
| 权力来源 | 法定本级行使 | 通办范围 | 全区 |
| 联办机构 | 无 | 服务对象 | 企业法人 |

（二）受理条件：

应具有省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并在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依法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具有满足工程检测需要的场所、仪器设备、人员和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

（三）办理材料：

1.办公场所证明；

2.项目资料证明文件。

五、区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疆备案（信息登记）（承揽项目变更）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事项类型 | 其他行政权力 | 办件类型 | 即办件 |
| 事项编码 | 11650000010183533R2651017001002 | | |
| 到办事现场次数 | 0 次 | 网上办理深度 | IV级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行使层级 | 省级 |
| 承诺办结时限 | 1（工作日） | 法定办结时限 | 20（工作日） |
| 咨询方式 | 座机：0991-2822564 | | |
| 监督投诉方式 | 0991-2821776 | | |
| 办理时间 | 周一至周五 夏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 冬季 全天 10:30:00至18:30:00双休及国家和自治区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 | |
| 办理地点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市 水磨沟区 苇湖梁街道 立井东社区 准噶尔街299号 益民大厦3楼A区 D09-D12窗口 | | |
| 办理形式 | 网上办理 |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 是 |
| 实施主体 |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实施主体性质 | 法定机关 |
| 权力来源 | 法定本级行使 | 通办范围 | 全区 |
| 联办机构 | 无 | 服务对象 | 企业法人 |

（二）受理条件：

应具有省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并在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依法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具有满足工程检测需要的场所、仪器设备、人员和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

（三）办理材料：

1.相关变更说明材料。